

武汉市公安局 交通管理局

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武公交（东湖高新区交通大队）行许决字[2023]第400号

武汉市自来水有限公司武昌供水部 _____ :

你（单位）于 2023 年 07 月 24 日 申请 水蓝路自来水新装DN300消防管道工程，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和标准，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

本许可有效期限：

自 2023 年 08 月 11 日 至 2023 年 11 月 10 日。

武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
2023年 08 月 03 日

